

关于 2025 年龙岩市永定区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龙岩市永定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上

龙岩市永定区财政局局长 简尚彬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预算法》要求，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5 年区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5 年财政决算情况（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

（1）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897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6.5%，比上年增长18.8%。主要收入项目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增值税2049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4.9%。

——企业所得税779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3.9%。

——个人所得税419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3.9%。

——非税收入5702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8.57%。

（2）上级补助收入197071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7817万元（含所得税基数返还2345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562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2410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2500万元）；一般性转

移支付收入16645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2798万元。

(3) 上年结余103889万元。

(4) 债务（转贷）收入60597万元。

(5)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959万元。

(6) 调入资金33812万元。

2.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9961万元（含上级专款），完成调整预算的88.4%，比上年下降2.4%。

(2) 上解支出25419万元。**其中：体制上解**支出9928万元，包含原体制上解基数4800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上解4870万元、设区市省级固定分成收入上解258万元；**专项上解**15491万元，包含专项上解省级支出1645万元（农村信用社企业所得税省级分成部分上解873万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上解200万元、国防领域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支出基数上解260万元、上解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资金48万元、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专项上解203万元、税务部门经费基数上解-52万元、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增值税返还资金地方扣款113万元等），专项上解市级支出13846万元（中心城区周边乡镇垃圾运转经费486万元、2025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388万元、2025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县级配套资金4405万元、上解城乡医疗救助资助参保县级承担资金932万元、上解精准扶贫医疗叠加保险县级承担资金486

万元、上解以前年度城乡医疗救助县级承担资金3742万元、棉花滩水电站增值税上解-155万元、上解2025年市转贷地方政府债券利息283万元等）。

（3）债务还本支出48760万元。

（4）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87万元。

（5）年终结余51271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5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897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9707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03889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20000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3655 万元、从其他资金调入 1015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60597 万元以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59 万元，收入总量为 51629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9961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2541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876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87 万元，支出总量 465027 万元。收支总量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51271 万元。

4.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2025 年，全区收入总量 516298 万元。区本级支出总量 445146 万元（含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0080 万元、上解支出 2541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876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87 万元），扣除乡镇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19881 万元，收支总量相抵，

结转下年支出 51271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170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9746 万元、上年结余 89180 万元、调入资金 17531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转贷收入 138768 万元，收入总量 296928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1022 万元（含上级专款），完成调整预算的 55.4%。调出资金 20000 万元，专项债还本支出 76462 万元，支出总量 207484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89444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66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8.8%，上级补助收入 13 万元，收入总量 10674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701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调出资金 3655 万元，收支相抵，无结余。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余 6039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79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4.5%。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4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1%。当年收支结余 3551 万元，年终结余 63943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946877 万元。截至

2025年12月31日，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931461万元，控制在市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限额内，比年初同口径政府债务余额770863万元增加160598万元，全口径债务率174%，风险等级为黄色。

（六）相关说明

1.自觉接受人大审查监督，实现财政管理透明化。2025年，我区财政部门严格遵照《预算法》要求，主动将全年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全过程置于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审查监督之下。按期完整报送年度预算、调整预算、财政决算等全套财政资料，积极主动参与区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开展决算初审、专项调研，专题汇报民生保障、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资金落实情况。认真落实人大常委会各项审议意见，针对审查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逐项完成整改并及时书面反馈整改成效。妥善办结人大代表相关财政建议，充分吸纳代表优化财力配置、盘活存量资产、防范财政风险的意见举措。在本级人大批复后的规定时间内集中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全区预决算、民生补贴、项目资金等财政信息，常态化主动对接人大代表，及时答复财政相关问询，以全过程人大审查监督推动2025年财政管理规范化、透明化。

2.区级预算调整情况。区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2025年区级地方级财政收入预算121850万元，区本级财力预算268835万元，相应安排区级支出预算268835万元。在执行中因部分项目支出年初预算安排不足，人员和刚性支出需调整等，经区十八届人大

常委会第33次会议批准,地方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收1500万元,一次性财力补助增加9203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5386万元,调出资金减少4744万元,一般债还本减少362万元,上解支出减少1296万元,调入稳定调节基金增收1959万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调整为278038万元。

3.上年结余结转资金及其使用情况。2025年实际使用上年结余98834万元,主要是用于拨付相关单位项目专款支出。2025年终结余51271万元

4.上级转移支付及专项补助情况。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财政补助收入216830万元,比上年减少17719万元,下降7.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减少160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减少1707万元。

5.对乡镇(街道)转移支付补助情况。2025年度转移支付补助乡镇(街道)支出19881万元。

6.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我区严格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健全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事中运行监控、事后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全过程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部门整体支出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全覆盖,进一步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管理理念,常态化开展绩效运行动态监控,及时纠偏预算执行偏差,持续提升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2025年度选取了区残联的残疾人社保补贴区级专项资金、城市综合执法局的城市大管家区

级专项、机关社保中心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缺口补助区级专项资金、计生协会的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区级专项、司法局的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区级专项等5个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评价金额21242.83万元。

7.预算周转金规模和使用情况。2025年区级预算周转金余额31万元，年内未使用。

8.预备费使用情况。2025年初安排预备费2300万元，年度调整预算时全部用于平衡预算。

9.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规模和使用情况。年初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1959万元，年度预算调整时调入1959万元用于弥补一般预算支出缺口，年末补充后余额887万元。

10.区本级财政代管专户资金收支情况

(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情况。2025年财政专户管理收入（教育收费，主要是高中阶段教育收费收入及电大教育收费收入）1656万元，上年结余1186万元，支出1070万元。年终结余1772万元。

(2) 代管资金收支情况。2025年代管资金土楼门票收入4140万元，加上年结余5万元，支出4145万元，年末结余0万元。财政代管资金缴交部门根据实际履职工作支出计划需求报区政府审批后拨付，结余资金全部结转下年。

11.部门决算情况。2025年区级部门决算汇总收入411492万元，

同比减少 4206 万元，下降 1.0%。部门决算汇总支出 458995 元，同比增加 31240 万元，增加 7.3%，增加原因主要是 2025 年度专项债及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债券支出项目比上年增加。各部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汇总“三公”经费支出 80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支出 14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出境支出 11 万元，比上年增加支出 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8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支出 90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67 万元。

一般公共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数、决算数及其决算相关说明等决算草案，在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之前，已经区审计部门审计，并根据审计意见作了相应修改。

（七）2025 年财政运行工作成效

2025 年，全区财政牢牢把握稳收支、保基层、提质效、防风险工作导向，统筹四本预算协同调度，抓实收入征管、支出管控、资金统筹等各项工作，财政运行稳中有进、管理质效持续提升，取得阶段性工作成效。

1. 多元财力保障体系成型，收入征管提质扩量。一是地方财政收入稳步增长。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8970 万元，同比增长 18.8%。烟叶税、资源税、房产税、土地增值税超额完成预算，特色产业、不动产相关税收形成稳定支撑；非税收入完成 57024 万

元，达调整预算的 110.3%，有效弥补税收结构性缺口，拓宽自有财力来源。二是多渠道统筹扩充可用财力。积极争取上级补助收入 197071 万元，规范争取一般债务、专项债转贷资金，统筹跨预算资金调入、消化往年结余、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构建上级补助、自有税收、债券资金、存量盘活多元财力供给渠道，足额保障项目建设、基层运转、债务还本等各类刚性支出。

2.纵深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资金配置效益提升。健全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结果应用全链条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部门整体支出、全部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全覆盖。选取 5 项民生重点专项资金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21243 万元，以绩效评价结果约束预算安排，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导向，倒逼区级部门、乡镇整合零散项目、削减低效支出，从源头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债务管控规范有序，风险防控底线牢固。严格管控政府债务规模，全年债务余额控制在人大核定债务限额以内。规范债务转贷、还本资金统筹安排，足额落实一般债务、专项债还本支出，同步统筹区级、乡镇两级降本增效、盘活资产资源拓宽偿债资金来源，常态化跟踪监测债务风险，有效缓释黄色风险等级压力，守住不发生重大财政金融风险底线。

4.财政统筹能力持续增强，全年收支保持平稳。统筹各类收入、存量资金、债券资源对冲上解支出、债务还本等刚性支出压力，全年收支总量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51271 万元，实现全年财政收支平衡。通过全域统筹收支、盘活存量、压减开支、强化绩效，构建起可持续的财政运行模式，为后续持续推进区、镇、村三级降本增效、统筹发展和安全打下坚实财政基础。

二、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区财政部门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委重要决策部署和区委“三争”行动、“1339”兵团式作战以及“3511”高质量发展工作，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统筹财源建设、收支统筹、风险防控，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有序。现将2026年上半年主要情况汇报如下：

（一）上半年财政收支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9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2%，同比增长3.4%；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89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6%，同比减支26753万元，下降11.9%。其中，民生支出161520万元，占总支出的81.2%。

2.政府性基金收支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103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5%，同比增收2280万元，增长28.2%；政府性基金支出39832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28.5%，同比减支8933万元，下降18.3%。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权收入9733万元，同比增收2245万元，增长30.0%；国有土地出让权支出20510万元，同比增支3678万元，增长21.9%。

3.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34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国有资本经营支出67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7%。

4.社会保险基金收支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43258万元，同比增收4917万元，增长12.8%；社会保险基金支出38039万元，同比增支1138万元，增长3.1%。

（二）财政运行主要特点

1.收入完成时序，总体增收动能偏弱。从收入进度看，上半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分别完成年度预算的70.2%，超序时进度20.2个百分点，圆满实现上半年财政收入“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目标。从收入增速看，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3.4%，收入增速趋缓，财源可持续增长支撑偏弱，全年增收压力持续存在。

2.收入质量偏低，结构失衡问题突出。从税收收入看，1-6月份，主体税种普遍走弱，仅少量小税种增收。主要税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契税、耕占税等核心税种大幅减收，税收增长困难，从收入结构看，上半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

收下降 12.5%，非税收入增长 13.3%，税性比仅为 32.5%，上半年主要靠资产处置非税收入弥补税收减收缺口，税性比长期保持在低位，收入增长依赖非税收入趋势明显，财政收入质量仍有待提升。

3.支出总量同比下降，民生保障刚性托底。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98966 万元，下降 11.9%，完成年初预算的 68.6%。**从支出结构看**，优先保障民生支出，上半年民生支出累计 161520 万元，下降 3.1%，占总支出的 81.2%，其中：与民生直接相关的教育、社保和就业、卫生健康、住房保障、文体传媒等五类支出完成 121256 万元，同比增长 7.6%。**从三保方面看**，全区 1-6 月份累计“三保”支出 104139 万元，支出进度 49.6%，基本接近半年均衡进度，基层工资、运转、民生底线均未出现缺口。

（三）当前财政运行存在的突出困难

1.收入质量短板凸显，税源可持续性弱比。今年上半年以来，地方级税收收入下降 12.5%，而非税收入增长 13.3%，税性比仅为 32.5%，收入结构短板持续显现，财源增长韧性偏弱。**从收入结构看**，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主要依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一次性非税收入拉动，不具备可持续性，税收收入占比持续走低，非税收入占比偏高且稳定性不足；**从税源支撑看**，税源过度集中于辖区企业经营流转环节，税源结构单一、抗风险能力弱，受行业调整、市场下行及减税降费政策叠加影响，企业所得税、土地相关主体税种持续减收，非税收入仅资产资源类非税一

枝独秀，非税增收渠道单一，后续一次性资产收益减少后，收入极易出现下滑。

2.收支两端双向承压，收支平衡压力大。2026年1-6月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仅3.4%，收入增长后劲不足，整体支出盘子收缩，但民生、债务付息等硬性支出无法压缩，新增可用财力难以覆盖支出增量，收支缺口依靠上级转移支付及盘活存量资金调剂，若无临时性收入托底，收支紧平衡风险凸显，财政运行调剂空间持续收窄。

3.“三保”保障压力持续存在。全年“三保”支出需求209924万元，上半年仅完成近五成，下半年工资、民生补助、基层运转资金需求集中释放，本级稳定税收仅可覆盖“三保”支出30%左右，差额高度依靠上级转移支付弥补，自有财源支撑基础薄弱，后续随着民生提标、人员增资政策落地，“三保”支出增量将持续扩大，长期保障财力缺口难以有效化解。

4.支出进度不均衡，资金统筹调度难度加大。截止当前，重点专项支出仅完成年度预算36.9%，滞后时序进度13.1个百分点，农林水、节能环保等项目上半年集中支出，下半年项目资金储备不足，一般公共服务、债务付息、教育等科目支出进度偏慢，年末存在集中支出压力，资金拨付快慢分化明显；资金闲置与重点领域资金缺口并存，财力跨项目、跨领域调剂空间受限，财政资金统筹调度、动态平衡难度持续加大。

三、2026 年下半年工作措施

（一）强化财税协同，全力拓宽财税收入渠道

持续深化综合治税体系建设，健全财税多部门联动征管机制，强化涉税信息共享、疑点联合核查。聚焦我区土楼文旅服务业、矿产开发等主导行业，抓实重点税源动态监控、重点税种清算入库。精准开展涉税风险排查，常态化推进欠税清缴专项行动，严控新增欠税、化解历史欠税。严格规范非税收入征管，杜绝缓征、漏征、擅自减免，确保各项税费应收尽收、足额入库，持续稳固主体财源。下半年将分类建立特色产业税源台账，一企一档按月动态监测，精准掌握税源变化，实现收入均衡入库；开展跨部门数据联合稽查，重点排查文旅餐饮零散税源，补齐文旅行业征管短板，对峰市石英矿、大溪高岭土、培丰铅锌等矿产项目探转采、投产阶段开展税源前置监管，提前锁定增量税收；集中攻坚历史欠税清缴，各行业分类施策，严防新增欠税，规范国有资源非税收入征收，杜绝减免缓缴，放大特色资源财税效益。

（二）盘活存量资产，充分挖掘财力增量

全面梳理全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区属国有企业存量闲置、低效运转资产，建立分类台账、动态清单和盘活台账。坚持“分类处置、一物一策”，通过公开租赁、转让处置等多种模式，高效盘活闲置资产、闲置土地、老旧设施等存量资产。规范资产处置审批、收益管理，确保盘活收益全额纳入预算管理、统筹使用。

深化公务仓常态化运行，推进资产跨部门调剂共享，严控新增购置支出，最大限度提升国有资产使用效益和财政增值效益。下一年将建立资产盘活月度调度机制，把土楼文旅资产、园区工业资产、矿山闲置资源盘活任务分解到主管单位，盘活资金定向补充文旅升级、产业园区建设财力。

（三）全力争资争项，拓宽上级资金增量渠道

精准把握国家、省、市财政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紧盯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政策性资金、民主专项补助、超长期国债等政策窗口，围绕重点领域，高质量做好项目前期储备谋划，提升项目申报成功率。压实部门争资主体责任，建立项目跟踪、调度、落地督办机制，持续扩大上级资金对老区苏区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下半年将精准对接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红色旅游专项债、老区苏区振兴资金、战略性新兴产业补助、矿山生态修复专项资金，抢抓下半年政策申报窗口期；更新 2026 年下半年储备项目库，压实各部门争资主体责任，实行“申报一批、落地一批、储备一批”滚动管理，安排专人常态化赴省市对接争取资金额度；紧盯超长期国债、专项债券额度，优先保障土楼保护、红色研学基地、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发债申报。

（四）刚性约束支出，优化资金配置提质增效

硬化预算刚性约束，严格执行“无预算不支出、超预算不拨付”，严控预算追加调剂；全面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压减非刚性、

非重点、低效无效支出，从严管控“三公”等一般性支出；强化库款动态预警调度，支出优先保障工资、运转、基本民生“三保”需求。下半年将持续强化预算刚性管理，严把支出审批关口，严控非必要、非刚性经费预算调整、调剂和追加事项；常态化开展低效闲置资金、部门长期沉淀资金盘活，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必要支出，对超过两年未使用、执行进度严重滞后的预算指标，统一收回财政统筹用于特色产业、民生项目补充财力缺口，对长期未开工、无实施条件项目直接调减预算。

（五）严控财政风险，筑牢财政安全底线

构建全方位、常态化、穿透式财会监督体系，坚持底线思维统筹化解各类财政风险，紧扣永定文旅、工矿、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财力保障需求，常态化开展政府债务、库款运行、“三保”保障动态监测，严守隐性债务零新增红线，多渠道统筹资金稳妥化解存量债务；依托预算一体化系统强化国库资金预警，规范国企投融资、政府投资项目资金全流程监督，联动各部门开展财会风险排查，及时处置资金管理、项目执行隐患，全方位守住不安生区域性财政风险底线。下半年将开展重点领域风险动态排查，紧盯土楼大型投资项目、产业园区融资项目、矿山开发项目资金链条，提前预判化解风险，守住财政安全底线，保障特色产业、文旅项目、重点工程平稳落地见效。

以上报告，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

附件：2025年度永定区财政决算表及2026年1-6月收支情况表